

附件一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 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 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4 年期初 占用资金余 额	2024 年半年度 占用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 息）	2024 年半年 度占用资金 的利息（如 有）	2024 年半年 度偿还 累计发生 金额	2024 年半年 度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 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	-	-	-	-	-	-	-	-	-
其它关联资金 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 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4 年期初 占用资金余 额	2024 年半年度 占用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 息）	2024 年半年 度占用资金 的利息（如 有）	2024 年半年 度偿还 累计发生 金额	2024 年半年 度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母 公司	其他应收 款	17.19	-	-	-	17.19	租赁押金	经营性往来
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宏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之母 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	14.40	-	9.60	4.80	租赁费	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17.19	14.40	-	9.60	21.99	-	-
上市公司的子 公司及其附属 企业	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全 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 款	60,057.47	6,100.00	198.08	502.87	65,852.6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市宏远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全 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 款	3,489.18	-	-	-	3,489.1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全 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 款	54,421.83	11,000.00	-	24,000.00	41,421.8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 年半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 年半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 年半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半年度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043.54	7,000.00	205.19	7,250.00	11,998.7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市永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93.19	-	-	-	1,293.19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市宏泰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0.58	30.00	-	29.00	241.5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宏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700.00	170.00	-	860.00	1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宏途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804.10	-	21.67	185.77	64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贵州宏途鑫业矿业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494.11	596.58	-	-	7,090.69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市供联新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63	-	-	3.6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139,544.00	24,900.21	424.94	32,827.64	132,041.51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	-	-	-	-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长期应收款	10,879.32	-	-	1,500.00	9,379.3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长期应收款	18,971.50	-	-	6,909.00	12,062.5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29,850.82	-	-	8,409.00	21,441.82	-	-
总计	-	-	-	169,412.01	24,914.61	424.94	41,246.24	153,505.32	-	-

注：1、长期应收款-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半年度往来资金余额 10,229.32 万元、10,879.32 万元、10,879.32 万元、9,379.32 万元，与 2021、2022、2023 年、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披露的长期应收款-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120.37 万元、10,765.84 万元、10,538.66 万元、9,038.66 万元，两者分别相差 108.95 万元、113.48 万元、340.66 万元、340.66 万元，系东莞市中天荟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2 年均处于在建阶段，预售的商品房未交付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导致 2021 年至 2022 年亏损，宏远股份承担的超额亏损部分优先冲减了账面长期应收款，2023 年、2024 年半年度取得的投资收益小于以前年度累计确认的超额亏损金额。

2、长期应收款-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半年度往来资金余额 23,624.00 万元、18,971.50 万元、12,062.50 万元，与 2022、2023 年、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披露的长期应收款-东莞市万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559.68 万元、18,660.55 万元、11,614.10 万元，两者分别相差 64.32 万元、310.95 万元、448.40 万元，系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半年度均处于在建阶段，商品房未取得预售证，导致 2022 年制 2024 年半年度亏损，宏远股份承担的超额亏损部分优先冲减了账面长期应收款。